



东久新宜

《美国反海外腐败法》及反贿赂合规指引



第一章 总则

1.1 宗旨

本指引旨在规范公司、公司人员与具有影响力的外部人员、服务提供商之间的互动以及向其提供招待和礼品的行为，规范所有与该等互动、招待和礼品相关的报销和记录，公司、公司人员及服务提供商均应予以遵守执行。

1.2 整体指引

公司严格禁止涉及或容忍贿赂或任何其他形式的腐败行为。

我们致力于全面遵守《美国反海外腐败法》（“反海外腐败法”）以及中国关于贿赂和腐败行为的法律和法规。此外，由跨国或由其他国家主管机构颁布的反腐败法律，只要其适用于公司，公司也应遵守。

第二章 指引声明

遵守本指引是公司每个人的责任，公司致力于通过市场中公平诚实的竞争开展业务，确保公司在业务交易中符合最高的法律和道德标准。公司在开展业务时将充分遵守本指引的条文与精神，严格禁止直接或间接向任何人承诺、授予、提供、给予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或任何不正当利益。

反海外腐败法以及中国的反腐败法律禁止向政府官员支付、提供、授权支付或承诺支付任何利益或任何有价值物，不论是直接还是通过第三方间接提供，而其目的是为了影响该官员履行其职责，以便获得或保留业务或获取任何其他不当利益。

礼品招待方面，公司明确禁止员工及服务供应商以换取或引诱收受人提供业务或其他不当利益或好处为目的而进行的礼品赠送、招待。

慈善捐赠方面，公司明确禁止提供任何慈善或其他捐赠（不论是否为金钱捐赠）以换取或引诱收受人提供业务或其他不当利益。所有慈善捐赠均须经法务合规部事先书面批准方可作出。

公司在选用服务供应商时需基于合理商业判断和需要，委聘服务供应商应遵守公司制定的服务供应商管理规定及本指引内容。公司将定期对服务为供应商进行核查，且视具体情形可对服务提供商进行背景调查和履约跟进考核。

第三章 违反本指引

对本指引任何规定的违反构成对公司员工纪律的违反，公司可因此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立即解除

聘用关系的纪律处分措施。任何公司人员违反本指引对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可以对该等人员采取法律措施追究相应的责任。

每名公司人员均应在签署劳动合同之前接受本指引并同时签署反腐败承诺。公司将根据员工的职务和职责制定员工接受与反海外腐败法及本指引的规定有关的培训计划及考核，并保存相关培训记录和出席记录及考核测试的记录。如果本指引其后有任何修改，应向每名公司人员提供本指引的最新版本以供接受。

公司鼓励实名举报，并且会为举报人采取保护措施，详见东久新宜举报政策相关规定。公司不得对举报潜在违反本指引或任何相关反贿赂法律的任何公司人员进行报复，同样，如任何公司人员拒绝执行某项要求或采取某项行动，而该要求或行动可能会违反本指引或任何相关反贿赂法律，对该等公司人员亦不得进行报复。

联系我们

欢迎阁下就本指引提供宝贵意见，如欲了解完整版政策内容，请通过以下方式与我们联系

法务合规部

电邮地址：compliance@dnegroup.com